

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传闻情况

2011年10月31日，有媒体刊登了相关报道对本公司高新技术企业的资质进行了质疑，报道如下：

康盛股份：研发员工占比难达标

在员工方面，截止2009年底，公司技术研发人员218人，占总员工数的6.41%，这与高新企业10%的要求尚有距离；公司大专以上学历人员合计366人，占比10.76%，这与高新企业“30%以上”的要求差距很大。

二、澄清说明

经核实，本公司对上述传闻事项说明如下：

1、报道所涉及的公司员工指标，均为按照公司合并口径计算，包括所有子公司在内；而作为高新技术企业的申报主体，并不包括子公司。

2、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（不包括子公司）作为申报主体，相关指标均符合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的规定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：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和网站，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一年十一月一日